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1-085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前期决策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到期，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2020-063 关于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在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截止2021年10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6,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2日